後漢紀/卷1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十七 ◄

後漢紀
卷十八　孝順皇帝紀上

► 卷十九

永建元年春正月甲寅，大赦天下。賜男子爵各有差；鰥、寡、孤、獨、篤隆、不能自存者粟，人五石；貞婦人帛三匹。辛未，皇太后閻氏崩。辛巳，太傅馮石、太尉劉喜以阿黨權〔臣〕免，司徒李（邵）〔郃〕以疾疫策罷。二月甲申，葬安思閻皇后。丙戌，太常桓焉為太傅，大鴻臚朱寵為太尉，長樂少府朱倀為司徒。凡三公居位或不書，史失之也。封尚書郭鎮為定顛侯。是時司隸校尉虞詡糾正邪枉，無所回避，中常侍張防等專權縱肆，詡奏免之。防遂譖訴詡等作威福，帝怒，下詡獄。浮陽侯孫程、祝阿侯張賢等知詡以忠獲罪，乃相率請詡，上引見之。程、賢曰：「陛下始與臣等造事之時，常疾奸臣，知其傾國。今即位而自為，何以非先帝乎？司隸校尉虞詡為陛下盡忠，無所回避，反拘係。常侍張防贓罪明正，陷構忠良。今星守羽林，其占宮中有奸臣。宜急出詡，收防送獄，以塞天變。」時防直上後，程叱防曰：「奸臣張防何不下殿！」即趨東廂。上召問諸尚書，尚書賈服素與防善，遂（調）〔諷〕尚書奏詡。會赦，以贖罪免死。秋九月，有司奏浮陽侯孫程、祝阿侯張賢為司隸校尉虞詡訶叱左右，謗訕大臣，妄造不祥，幹亂悖逆；王國等皆與程黨，久留京都，益其驕溢。詔免程等，徙為都梁侯。程怨恨，封還印綬，更封為宜城侯。冬十月辛巳，〔詔〕天下囚減死一等，徙戍邊；亡命贖罪，各有差。丁亥，司徒朱倀以疾疫罷，司空陶敦有罪免；光祿勳許敬為司徒，廷尉張皓為司空。甲辰，詔曰：「朕以不德，統承大業。虐氣流行，厲疾為災。重以水潦，秋稼漂沒。每州郡所出，惻然自刻，其令當輸今年租者一切勿責。」

二年春二月，鮮卑寇遼東。三月戊申，詔征南陽樊英、江夏黃瓊、會稽賀純、廣漢楊厚。英字季齊，南陽魯陽人也。隱居教授，受業者自（西）〔四〕方至。安帝時博士公車徵，

皆不至，及於是時又固辭疾篤，乃詔郡縣禮致之。英既至，天子為設壇席，（筵）〔延〕問得失，（世）拜五官中郎將。遂稱疾篤，賜告歸，復追下詔，以光祿大夫居在所縣，賜穀千斛。常以八月存問高年，時致羊酒，如前世故事。英辭讓不受，有詔喻旨勿聽。陡居家有法度，篤於鄉里，自陳寔之徒少時從英。英常病臥便坐，妻遣婢拜問疾，英下床答拜。寔問之，英曰：「妻，齊也，共奉祭祀，禮無不答。」又有鄰人子止英家，每醉呴呼，曰：「其父臨死以相委屬，故收養之。」寔常以此稱焉。公卿大臣多薦江夏黃瓊之賢，於是公車徵瓊，至即稱疾不進。有司劾以不敬，詔下縣次引致。瓊不得已，前就徵，拜侍中。賀純、楊厚亦篤行士。夏六月乙酉，改殯皇妣李氏，追尊曰恭湣皇后。初，皇妣以宮人得幸於安帝而生上，閻後妒之，賜鴆死，〔葬〕於城北。上即位，左右以聞，上噓唏發哀，乃親到瘞所，號咷斷絕。秋七月丙戌朔，日有蝕之。西域長史班勇請兵擊焉耆，漢發河西四郡兵三千人詣勇。燉煌太守張朗有罪，欲以功自贖，即便宜領諸郡兵出塞。初，勇發諸國兵，使龜茲、鄯善自南道入，勇將諸郡兵率車師六國兵自北道入。會張朗（乃要）〔徼功〕，徑自尉黎入，焉耆王請降於朗，既而不出。漢兵罷還，焉耆王卒不加誅。漢以兩將不和，皆徵免，故勇不論。

三年春正月丙子，京師、漢陽地震，屋壓殺人。乙未，詔曰：「京都地動，漢陽尤甚，加以比年民饑，夙夜（祗）〔忯〕懍。群公卿士，其深思古典，有以消災復異，救此下民。忠信嘉謀，靡有所諱。其勿收漢陽今年田租。」秋七月丁酉，茂陵園火。九月，鮮卑寇漁陽。十二月乙亥，太傅桓焉以辟召非其人，免。

四年春正月丙寅，大赦天下。丙子，帝加元服。賜公卿已下天下男子爵，各有差；鰥、寡、孤、獨、篤癃、不能自存者帛，人一匹。五月，漢陽都尉獻大珠。詔曰：「海內有災，太官減膳，都尉不宣揚本朝而獻珠求媚，今其封還。」【袁宏曰：夫饑而思食，寒而欲衣，生之所資也。遇其資則粳糧繒袍，快然自足矣。然富有天下者，其欲彌廣，雖方丈牶觳，猶曰不足，必求河海之珍，以充耳目之玩，則神勞於上，民疲於下矣。夫萬物之非能自止者也，上之所為民之準的也，今以不止之性而殉準的於上，是彌而開之，使其侈競也。古之帝王不為靡麗之服，不貴難得之貨，所以去華競以嘿止喧也。夫上苟不欲則物無由貴，物無由貴則難得之貨息，難得之貨息則民安本業，民安本業則衣食周，力任全矣。夫不明其本而禁其末，不去其華而密其實，雖誅殺日加而奢麗逾滋矣。】秋八月丁巳，太尉朱寵、司空張皓以陰陽不和免。〔九月〕癸酉，大鴻臚龐參為太尉，太常王龔為司空。冬十一月，司徒許敬策免，宗正劉俊為司徒。朱寵字仲威，京兆杜陵人也。初為潁川太守，表孝悌儒義，理冤獄，撫孤老，功曹主簿皆選明經有高行者。每出行縣，使文學祭酒佩經書前驅，頓止亭傳，輒復教授。周旋阡陌，觀課農桑。吏安其政，

民愛其禮。所至縣界，父老迎者常數千人。寵乃使三老御車問人得失，百姓翕然，治甚有聲。寵以正月歲首宴賜群吏，問公曹吏鄭凱曰：「聞貴郡山川多產奇士，前賢往哲可得聞乎？」對曰：「鄙郡炳嵩山之靈，受中嶽之精，是以聖賢龍蟠，俊乂鳳集。昔許由、巢父恥受堯禪，洗耳河濱，重道輕帝，遁世高跱。樊仲父者，誌潔心遐，恥飲山河之功，賤天下之重，抗節參雲。公儀、許由俱出陽城。留侯張良奇謀輔世，玄算入微，濟生民之命，恢帝王之略，功成而不居，爵厚而不受，出於輔成。胡元安體曾參之至行，履樂正之純業，喪親泣血，骨立形存，精誠洞於神明，雉兔集其左右，出於潁陽。彪義山英姿秀偉，逸才挺出，究孔聖之房奧，存文武於將墜，文麗春華，辭蔚藻績，出於昆陽。杜伯夷經學稱於師門，政事熙於國朝，清身不苟，有於陵之操，損己存公，有公儀之節，以榮華為塵埃，以富貴為厚累，草廬蓬門，藜藿不供，出於定陵。」寵曰：「太原周伯況、汝南周彥祖皆辭徵聘之寵，隱林藪之中，清邁夷、齊，節擬古人，恐貴郡之士未有如此者也。」凱對曰：「此二賢但讓公卿之榮耳。若許由不受堯位，樊仲父不屈當世，以此（準）〔準〕之，不以遠乎？」寵徵入為大鴻臚，拜太尉，自為宰相，數抗直言。雖為三公，臥布被，僅能覆身，食脫粟米，藜藿不厭，子弟同衣而出，並日而食。將薨，遺其子曰：「吾本寒賤諸生，才非周幹，橫受朝恩，位過其任，不能竭身報國，負責深重。身沒之後，百僚所賻贈，一無所受。素棺殯殮，疏布單衣，無設紱冕。殮畢，便以所有車牛夜載喪還鄉里，勿告群僚，以密靜為務。」許敬字鴻卿，汝南平輿人也。為吏，有誣君者會於縣，令坐。敞拔刀斷席曰：「敬不忍與惡人連席。」由是知名。舉茂才，除南昌令，以土地卑濕不可迎親，親老則棄官歸供養。辟司徒府，稍遷江夏、沛相，自光祿勳入為司徒。敬以臧否為己任，仕於和、安之間，當竇、鄧、閻氏之盛，直道而進，無所屈撓。三家既敗，多有染汙者，敬居然自適，引謗不及己，當世以此奇之。

五年春正月，疏勒、大宛、莎車王遣使貢獻。夏四月，京都旱。冬十月丙寅，〔詔〕天下係囚皆免死一等，徙邊戍。六年，無事。

陽嘉元年春正月乙丑，立皇后梁氏。賜天下男子爵，各有差；鰥、寡、孤、獨、篤癃、貧不能自存者粟，人三斛。後，梁商女也。初，梁竦中子雍生商，商襲父爵，為乘氏侯。商生三男四女：長曰冀，次曰不疑，次曰蒙；長女（田次姬）〔曰內〕，即後也，次阿重。後生有光影之祥，及長，好史書，治韓詩，大義略舉，以列女圖常在左右，宗族中外咸敬異焉。商謂諸弟子曰：「我先人鎮撫西河，全濟生民，使免虎口之害，所活者不可勝數，而大位不究。夫積德之報不及其身，必流福子孫，當因此女興邪！」選入掖庭，相工茅通見之，驚曰：「此所謂日角偃月，相之極貴，臣未嘗見之。」於是以為貴人。拜商侍中、屯騎校尉。貴人有寵，從容言於上曰：「陽以博施為德，陰以不專為義，蓋

螽斯之福，則百祚之興也。願陛下思天行之普達，均貫魚之次序，使小妾得免罪謗之累。」於是上愈嘉之，親寵益固。三月庚辰，大赦天下。夏四月，有司依舊加梁商位特進，增國土。商上書讓曰：「祿命過厚，受祖考多福，又托日月末光。以斗筲之材，乘君子之器，懼有負乘之累，不守曆世之榮。誠不如舊制，與左賢同科。」書十餘上，帝輒敦喻之。商又上書讓校尉曰：「臣托椒房，被蒙榮寵，兼官二職，非材所堪。受寵戰栗，驚懼惶戚，不遑寧處。披露赤誠，敢遂狂狷。謹上屯騎校尉印綬。」上乃許焉。以特進就第，賜安車駟馬。頃之，拜執金吾。冬十月，望都狼食數十人。本誌曰：「言之不從，則有毛蟲之孽。京房易曰：『君無道，害將及人，去之深山，全身厥災，狼食人。』」（申）〔辛〕酉，詔天下死罪囚減罪一等，亡命贖罪各有差。鮮卑寇遼東。十一月丁未，東平王敞薨。敞有孝行，喪母三年如禮，詔書增戶五千。是時長吏數易，去就煩費。尚書左雄上疏曰：「臣聞柔遠能邇，莫大寧民，寧民之務，莫重用賢。是以皋繇對禹，貴在知人。『安人則惠，黎民懷之』。昔三代垂統，封建侯伯，世位親親，民用和睦。宗周既滅，六國並秦，（抗）〔坑〕儒泯典，革除五等，郡縣設令，封豕黎民。大漢受命，蠲其苛政，寬以三章，撫以因循。至於文、景，天下康乂。誠由玄靖淵嘿，使萬民不擾也。宣帝興於側陋，知世所疾，綜名核實，賞罰必行，刺史首相初拜，輒親見問之，觀其所由，退而考察以質其言。常歎曰：『民所以安而無愁者，政平（良）吏〔良〕也。與我共此者，其唯良二千石乎！』以為吏數變易，則下不安業；民知不久，則詐以求過。故二千石有治能者輒以璽書勉勵，增秩賜金，爵至封侯，公卿時缺則以次用之。是以吏稱其職，民安其業。故能降來儀之瑞，建中興之功。漢元至今，三百餘載，俗浸凋弊，巧偽滋萌，下飾其詐，上肆其殘。列城百里，轉動煩數。以殺害為賢，以循理為劣，以聚斂為辦，以修己為弱。髡鉗之戮，生於睚眥；覆屍之禍，成於喜怒。視民如寇，稅之如狼。監司相望，見非不舉。觀政於亭傳，責成於耳目。言善不稱德，論功不核實。虛誕者獲祐，束修者見黜。或因罪而致高，或處危以成名。所以天災屢降，治道未寧，皆由於此也。臣愚以為長吏理績有顯效者，可就增秩，勿使移徙，非父母喪不得去官。其不從王制，錮之終身，雖赦令不在齒列。必競修善政，親撫百姓，率土之民，各寧其所。追配文、宣中興之軌，流光垂祚，永世不刊。」於是復伸無故去官之禁。閏月壬子，恭陵廟災。北海人郎顗上書曰：「臣聞天垂誡，地見災異，所以譴告人主，克己修德也。故應天以誠而不以言，導下以躬而不以刑。頃者宮殿官府多所治飾，昔盤庚遷殷，去奢即儉；夏後卑宮，盡力以致美。愚以為諸所繕治，事可減省，以恤貧民，以賑孤寡，天之意也，人之願也。陛下躬親庶事，詔書每下，廣開不諱之路，以天下為憂，百姓為念。而不數見公卿，責以政事，誠優遊養德之道也。然三公者，調和陰陽，儀刑百寮。今水旱連年，五穀不登，不能憂也。官失其序，庶事不治，不能正也。但遲回偃仰，稱病自逸，忘天下之憂，甘燕安之樂，豈不謬哉！」尚書問狀，顗對，多言（數）術〔數〕占

候之事，大旨以三公非其人，將有饑饉、水旱、地震、盜賊之變。其後海賊攻會稽，而青、徐盜賊起，西羌反。明年四月，京師地震。其夏大旱，略如其言。【華嶠曰：漢之十葉，王莽篡位，聞道術之士西門君惠、李守等多稱讖雲『劉秀為天子』。自光武為布衣時，數言此，及後終為天子，故甚信其書。鄭興以忤意見疏，桓譚以遠斥憂死。及明、章二帝祖述此意，故後世爭為圖（諱）〔緯〕之學，以矯世取資。是以通儒賈逵、馬融、張衡、朱穆、崔寔、荀爽之徒忿其若此，奏皆以為虛妄不經，宜悉收藏之。惟斯事深奧，善言古者必有驗於今，善言天者必有驗於人，而托雲天之曆數陰陽占候，今所宜急也。占候術數，能仰瞻俯察，參諸人事，禍福吉凶，既應引之，教義亦有著明。此蓋道術之有益於後世，為後人所尚也。】

二年夏四月丁丑，封虎賁中郎將冀為襄邑侯。執金吾商上書陳讓，辭意惻至，書十餘上，上遂聽許。爵阿母（宗）〔宋〕娥為山陽君，尚書左雄諫曰：「臣聞高帝約，非劉氏不王，非功臣不封。孝安皇帝封江京、王聖等，皆有地震之異；永建二年封陰謀之功，又有日蝕之變。通道術之士，咸歸於封爵不時之咎。方今青、徐饑饉，盜賊未息。陛下乾乾勞思以濟民，宜清淨無為，以求天意。誠不應追錄小恩，以虧大典。」上不從。雄復諫曰：「臣聞君莫不好忠正，惡讒諛，而臣莫不以忠得罪，以讒得幸。蓋忠言難入，讒言順耳易從也。夫刑罪，人情之所甚惡也。是以世俗為忠者少，而習諛者多。故令人主數聞其美，稀知其過，迷而不悟，至於危亡。臣伏見尚書故事，無乳母賜爵之制，唯先帝時阿母王聖為野王君。造生讒賊廢立之禍，生則為天下所咀嚼，死則為海內所共快。桀、紂貴為天子，而庸仆惡以為比，以其富而無義也；夷、齊賤於匹夫，而王侯爭與為類，以其貧而有德也。今阿母躬蹈儉約，以身率下，群僚蒸庶，莫不向風，而與王氏並同爵號，懼違本操，失其常願。愚以為人心不相遠，其所不安，遠近一也。王聖之禍未絕於口，傾覆之勢危於壘卵。臣請歲以錢千萬給阿母，內可以盡恩愛之親，外可以不為吏民之所怪也。」上（遂）〔卒〕不從。雄字伯豪，南陽（沮）〔涅〕陽人也。居貧好學經，常以服勤不足學，足學者懈怠，宜崇經術，繕治太學。既為尚書而陳之，帝從其言，更增弟子科，除儒者為郎百餘人。雄上言曰：「郡國孝廉，古之貢士，出則宰民，宣協風教。若其面牆，無以施化，招災致禍，為害不細。孔子曰『四十而不惑。』禮：『四十強而仕。』請自今孝廉不滿四十，不得察舉，皆先詣公府，諸生試家法，文吏試箋奏，（覆）〔副〕之端門，練其虛實，以觀異能，以美風俗。有不承科，正其罪法。」帝從之，詔郡國孝廉年四十已上考德行，試其經，奏其茂才異行如顏淵、子奇，不拘年齒。今舉孝廉，徐淑年未滿限，台郎詰之。對曰：「詔書有『顏淵、子奇，不拘年齒』，是以本郡以臣充選。」郎不能屈。雄詰之曰：「昔顏淵、子奇問一知十，孝廉問一知幾邪？」淑無以對，乃卻歸，郡守坐免。時郡國守相坐舉者百餘人。初，明帝時政嚴事峻，

九卿皆鞭杖。雄上言曰：「九卿位亞三（事）〔等〕，班在大臣，行有佩玉之節，動有庠序之儀。加以鞭杖，誠非古典。」上即除之。【袁宏曰：夫謀事作製令以經世訓物，使必可為也。古者四十而仕，非謂彈冠之會，必將是年也。以為可（事）〔仕〕之時，在於強盛，故舉大限以為民表。且顏淵、子奇曠代一有，而欲以斯為格，豈不偏乎？】己亥，京都地震。五月庚子，詔曰：「朕以不德，統奉洪業，無以承順乾坤，協和陰陽，災眚屢見，咎徵仍彰。群公卿士將何以匡輔朕之不逮，奉答災異？災異不空設，必有所應。其各舉敦樸士一人，直言厥咎，靡有所諱。」漢中李固對曰：「愚以為天不言，以災異為譴告。政之治亂，主之得失，皆上帝所伺而應以災祥者也。王者父天母地，體其山川，今日蝕、地動、山崩、晝晦，主將安立，物將安寄？昔江京之奸，禍及骨肉，至令陛下幽廢，親履艱難。天誘其衷，陛下龍興，海內莫不忻悅。實有霈然改圖，抑退權臣，詢求善政，以順天意。夜而得之，坐而待旦。今則不然，政令紛紜，以復仿蹈前軌矣。臣伏在草澤，痛心疾首。誠以陛下聖德應期，實當嘉會，反衰弊之政，弘中興之美，其功甚易，譬猶指掌。臣聞善罰不如善政，善賞不如善教。善教之道，宜從內起。昔周宣、孝文，中興之主也，皆改華服，霈然易規，乃能移風易俗，及之於古。今封阿母，恩賞太過；常侍近臣，威權太重。臣案圖書，災異之發，亦以為然。今宜斥退邪佞，投之四裔；引納方直，令在左右。陛下親發德音，以招群俊，臨御座，見公卿，言有稱意，即時施行，顯拔其人，以旌忠善。則陛下日有所聞，忠臣日有所獻，君臣相體，上下交泰。阿保雖有大功，勤勞之恩，可賜以貨賄，傳之子孫；列土分爵，實非天意。漢興已來，賢君相繼，豈無保乳之養？非不寵貴之，然上畏天威，俯察經典，不可，故不封也。梁氏子弟群從徵為列侯，永平、建初故事，殆不如此。妃後之家所以少有存全者，非天性皆然，但坐權寵太過，天道惡盈也。天有北斗，所以斟酌元氣；帝有尚書，所以出納王命。若賦役平均，則百姓以安；萬機不治，則天下以亂。今陛下所共治天下者，外則公卿、尚書，內則常侍、黃門，譬猶一門之內，一家之事，安則共其福，危則同其禍。由是觀之，權柄不可不慎，號令不可不詳。夫人君之有政，猶水之有堤防。堤防完全，雖遭雨水霖潦，不能為變；政教一立，暫遭凶年，不足為憂。誠令堤防穿漏，萬夫同力，不能復救；政教一壞，賢智馳騖，不能復還。今堤防雖堅，漸有孔穴。譬之一人之身，本朝者，心腹也；州郡者，四支也。心腹痛則四支不舉，故臣之所憂在腹心之疾，非四支之患。臣以為堅堤防，務政教，先安心腹，釐理本朝，雖有寇賊水旱之變，不足介意也。誠令堤防壞漏，心腹有疾，雖無水旱之災，天下固不可不憂矣。臣父故司徒臣郃受先帝厚恩，子孫不敢自比於餘隸，故敢依圖書悉心以對，不敢虛造。」扶風馬融獨對曰：「臣聞立天之道曰陰與陽，立地之道曰柔與剛。夫陰陽剛柔，天地所以立也。取仁於陽，資義於陰，柔以施德，剛以行刑，各順時月，以厚群生。帝王之法，天地設位，四時（伐）〔代〕序。王者奉順，則風雨時至，嘉禾繁植；天失其度，則咎徵並至，饑饉薦臻。

今科條品製禁令，所以承天順民者備矣，悉矣，不可加矣。然而不平之（效）〔效〕，猶有谘嗟之怨者，百姓屢聞恩澤之聲，而未見惠和之實也。今從政者變忽法度，以殺戮威刑為能（咸）〔賢〕。問其國（首）〔守〕相及令長何如，其稱之也，曰『太急』；其毀之也，曰『太緩』。夫急致寒，緩致燠，二者罪同，而論者許急，此陰陽所以不和也。復之之道，審察緩急之謗（舉）〔譽〕，鈞同寒燠之罪罰，以崇王政，則陰陽和也。好惡既明，則宰官之吏知所避就。又正身以先之，（不）嚴以蒞之，不變則刑罰之。（失）〔夫〕知為善之必利，為惡之必害，孰能不化，則官良矣。臣聞洪範八政，以食為首；周禮九職，以農為本。民失耕桑，饑寒並至，盜賊之原所由起也。古之足民，仰足以養父母，俯足以畜妻子，然後敦五教，宣三德，則〔休〕嘉之化可致也。夫足者非能家給而人足，量其財用，為其制度。故嫁娶之禮儉則婚姻以時矣，喪製之禮約則終者掩藏矣，不奪其時則農夫不失矣。夫妻子以累其心，產業以重其志，舍此而為非者，雖有必不多矣。今則不然，此盜賊所以不息。誠使制度必行，禁令必止，則士者不濫。法式之外，百工不作無用之器，商賈不通難得之貨，農夫不失三時之務，〔各〕安所業，則盜賊消除，災害不起矣。」太史張衡對曰：「臣聞政善則休祥降，政惡則咎徵見，苟非聖人，或有失誤。昔成王疑周公而大風拔樹木，開金縢而反風至，天人之應，速於影響。故稱詩曰：『無曰高高在上，日監在茲。』間者京都地震，雷電赫怒。夫動靜無常，變改正道，則有奔雷土裂之異。自初舉孝廉，迄今二百歲矣，皆先孝行，行有餘力始（革）〔及〕文法。辛卯詔以能宣章句、奏案為限，雖有至孝，猶不應科，此棄本而就末。曾子長於孝，然實魯鈍，文學不若遊、夏，政事不若冉、季，今欲使一人兼之，苟外可觀，內（則）必有闕，則違選舉孝廉之（至）〔製〕矣。且郡國守相割符寧境為大臣，一旦免黜十有餘人，吏民罷於送迎之役，新故交際，公私放濫，或臨政蒞民為百姓取便，而以小過免之，是為奪人父母使嗟號也。又察選舉，一任三府，台閣秘密振暴於外，貨賂多行，人事流通，令真偽渾淆，昏亂清朝。此為下陵上替，分威共德，災異之興，不亦宜乎！易『不遠復』，論『不憚改』，朋友交接且不宿過，況於帝王承天理物以天下為公者乎！中間以來，妖星見於上，震裂著於下，天誡詳矣，可謂寒心。明者消禍於未萌，今既見矣，修政恐懼則轉禍為福矣。」上覽眾對，以李固對為第一。諸常侍悉叩頭謝罪，朝廷肅然。拜固為議郎。權臣皆切齒於固，將加之罪，朝中名臣黃瓊等深救解之。歲中，梁商請為從事中郎。商以後〔父〕輔政，柔和自守，內豎亂政，不能有所裁。固奏記於商曰：「今四海雲擾，背義趨利，父勸其子，兄勉其弟，皆先論價而後定位。夫致一賢則國賴其功，招一惡則天下被其害。數年已來，妖怪屢起，宮省之中，必有陰謀。將軍位尊世重，誠令王政一整，必享不朽之福。」商不能用。戊午，太尉龐參、司空（黃）〔王〕龔以災異免。六月，太常孔扶為司空。丁丑，洛陽宣德亭地坼八十五丈。本誌稱李固曰：「陰類專恣，將有分坼之象，其後中常侍專權忿爭之應也。」八月己巳，大鴻

臚施延為太尉。冬十月，初隨月律作應鍾。

三年夏戊戌，大赦天下。賜民爵八十已上米，人一斛；九十已上帛，人二匹，絮三斤。秋七月，羌寇（濮）〔漢〕陽。冬十一月，羌寇武都。壬寅，司徒劉（愷）〔崎〕、司空孔扶以災異免。己巳，大司農黃尚為司徒，光祿勳王卓為司空。

四年春二月丙子，詔曰：「自今中官得以養子為後。」夏四月甲子，太尉施延以選舉貪汙免。戊寅，執金吾梁商為大將軍，故太尉龐參為太尉。商推誠實，不為華飾。嘗病多藏厚亡為子孫累，故衣裘車馬供用而已，租俸賞賜分與昆弟故舊。虛心下士，門無停賓。（儉）〔檢〕約宗族，親戚莫敢犯禁。朝廷由是敬憚之。在位所辟召皆四海英俊，其所招引推進如李固、周舉等數十人。時魏郡霍諝舅宋光為人所誣引刊定詔書，係洛陽獄，考訊楚毒。諝年十五，奏記於商曰：「諝聞春秋之義，原情定罪。傳曰：『人心不同，其若麵焉。』斯蓋謂其天下涊隆廣狹高卑之形耳。至於鼻從目橫，眉在眼上，未有不然者。人心異者，剛柔舒急倨敬之間。至於趣利避害，畏死樂生，亦復同也。諝與光骨肉之親，義有相隱，言恍冤結，未有可信。請以人情平之：光衣冠子孫，徑路平易，位極州郡，日望徵辟，亦無瑕穢纖介之累，無故刊定詔書，欲何救解？就有所疑，當以道理求便，安能觸冒死禍，以解微細？譬諸附子療饑，鴆毒止渴，未入腹胃，喉咽已絕，豈可為哉！光不定制書，情既可原，台閣執事，知而不治。籲嗟紫宮之門，泣血兩觀之下，傷和致災，為害滋甚。明將軍德盛位尊，人臣無二，言行動天地，舉措移陰陽，誠肯留神省察，沛然信理，必有於公高門之福，和氣立應，天下幸甚。」商嘉諝辭意，即奏原光罪。閏月丁亥，日有蝕之。十二月甲寅，京都地震。詔百寮上封事，靡有所諱。

永和元年春正月己巳，大赦天下。詔問公卿：「北鄉侯宜加謚列昭穆與木主否？」群寮皆謂宜加謚。司隸校尉周舉議曰：「北鄉侯本非正統，奸臣所立，立未逾歲，年號未改，皇乾不祐，大命夭昏。孔子作春秋為製，王子猛不稱崩，魯子野不書葬。北鄉無他功德，以王禮葬，於事已崇，不宜稱謚。」上從之。夏四月壬寅，追號皇后母開封君。冬十月丁未，永福殿火。〔十一月〕丙子，太尉龐參以久病策罷，故司空王龔為太尉。（十月）武陵太守（王）〔奏〕蠻夷望上恩。請入貢，比漢民。議者以為可聽，尚書令虞詡曰：「自古聖王不臣異俗，非德不能及，威不能加，以蠻夷獸心，貪婪難整，是故羈縻綏撫，受而不逆，叛而不追。今賦而稅之，必有怨叛，叛而伐之，必復興士眾。計其所得不償所費，必有後悔之不追。」上不從。詡字升卿，陳國武平人。祖父經，為獄吏，常（然）〔效〕於公之治獄。及詡之生，經曰：「吾雖不能及於公，子孫可至九卿。」故字曰升卿。少失父母，與祖父母居。年十三，通尚書。國相見而奇之，欲以為吏。詡曰：「祖

母年九十，居貧，非詡無以供養。」乃止。

二年春，武陵蠻夷以貢非舊約，叛。三月乙卯，司空王卓薨。丁丑，光祿勳郭乾為司空。夏四月丙申，地震。五月癸丑，山陽君宋（妖）〔娥〕有罪，歸裏舍。秋七月，日南蠻反，交址刺史樊演出討，失利，寇遂攻掠郡縣，上甚憂之。議者宜遣大將軍發荊、揚、兗、豫四萬人赴救，大將軍從事中郎李固議曰：「荊、揚安穩，發其吏救之可也。今荊、揚盜賊盤結，武陵、南郡〔蠻〕夷未集，長沙、桂陽數被徵發，難復擾動。其不可一也。兗、豫之民（間）〔聞〕萬里征役，無有還期，恐十五萬戶不得一士，郡縣迫促，懼有叛亡。其不可二也。南州水土溫暑，（如）〔加〕有瘴氣，恐死者十四五，必道路奔散不能禁。其不可三也。士卒比到，萬里疲勞，不可復鬥。其不可四也。軍行三十里為程，九千餘里，三百日乃到，計人日五升，用米十萬斛，尚不計將吏驢馬之食，但自致費（但）〔且〕若此。其不可五也。設使軍到，死亡者眾，不足當復益發，此為刻割心腹而（樂）〔補〕四支。其不可六也。今二郡徒叛，還自相攻，但坐徵發之故，何況乃發四州赴萬里哉！其不可七也。前中郎將尹就使益州，益州諺曰：『虜來尚可，尹來殺我。』後就徵還，以兵付刺史張喬，因其民困，旬月破滅殄盡，此發將無益之效，州郡（不）可任之驗也。可但選有勇略仁惠以為刺史、太守，勿與爭鋒，以恩信招來，赦殺傷之罪，以息發軍。故并州刺史祝良性多勇決，及張喬前在隃州，實有破虜之功，皆可任用也。文帝遣馮唐即赦魏尚〔為〕雲中太守，〔哀帝〕就拜楚龔舍為泰山太守。祝良等可用，皆宜即拜，便道之官。」於是拜祝（梁）〔良〕九真太守，張喬為交址太守，二郡即安。冬十月，行幸長安，祀陵廟。丁卯，京師地震。

三年春二月乙亥，京師地震。夏閏月己酉，京都地震。秋八月乙卯，太白晝見。本誌以為大將軍梁商父子貴盛之象也。己未，司徒黃尚以災異罷。九月癸酉，光祿〔勳〕劉壽為司徒。十二月戊申，日有蝕之，會稽九郡以聞，京師不見。